



《一剪宋朝的时光》

作者:白落梅

出版社:湖南文艺出版社

出版时间:2017年2月

编辑推荐词

白落梅,执温润的笔法,演绎宋词里的悲欢离合。是谁在月下立雪听香?是谁在梨花细雨里等待佳人?是谁在江尾盼望夫君归?漫漫长路,相思莫相负。愿君知我心,莫和相思一并缺席在梦里。就让我们带着厮守终身的爱人,沉醉在白落梅的文字里,梦回宋朝。

立于长江水岸,我试图抓住一片云彩,一缕清风,将它们放进行囊,我害怕我只是一个微不足道的过客,空手而归。我要依靠它们,记住那片湛蓝的天空,记住脚下滔滔的江水,记住那些与水相关的故事。

从古至今,不知道有多少人,在江畔为爱情占卜,希望卦象上写着地久天长这四个字。溺于爱的歧流中,以为顺水漂流,就可以找寻到那个和你共饮长江水的人,却不知,这汹涌的浪涛,会毫不留情地淹没你所有的想象。那时候,你想逆流而返,连归路都找不到了。

这世间可真有生死相依的爱情,一如青山碧水,不离不弃,亘古不变?不,花开有时,荣枯有定,人世情缘亦是聚散有时,来去无心。你说弱水三千,只取一瓢饮;娇梅万朵,独摘一枝怜。却不问,这一瓢水,一枝梅,是否与你今生缘定,多少美丽的错误,就这么酿下。而幸福,与我们只隔了帘烟雨,此后,各自成了爱情的孤魂。碧无天涯,也许我们不是那同船共渡的人,但是,我们可以共饮这滚滚的长江水。

于是,依旧有许多人,在江畔吟唱李之仪写的这首《卜算子》,恍惚如醉。只是河堤悠长,没有谁,可以在星夜之前赶到他想要抵达的港湾,与爱人共诉一夜柔情。暮色来临之前,江岸已经点亮了太平盛世里才有的灯火。茶馆收拾起桌椅,结束了一天的忙碌,白天它为过客开放,夜晚,它只做自己的归人,借一扇窗,遥望远方。

江水深沉,不知埋葬过许多冤魂,又隐藏了多少不为人知的秘密,但盛世风流,相思也许不能起死回生,但是一定可以抚平时间的伤口。你年轻时,和韶光也许是敌人,当有一天老到心底覆盖了青苔,则愿意和韶光化敌为友。只因你需要借助它的存在,去回忆那些细水长流的往事。

江畔爱情

“我住长江头,君住长江尾。日日思君不见君,共饮长江水。”如此简洁明净、情意婉转的词句,想要让人不记住都难。因为一首词,所以喜欢水,而后爱上了茶,爱上茶的清苦与品后回味的甘甜。我想着,在多年前,他们一定有过这样一次欢聚。那女子,用一片冰心,放入壶中,煮成香茗,他们剪烛西窗,夜话到天明。

多年以后,他们各自品尝一盞茶,是否还能忆起,当年冰心煮茶的味道?有时候,连自己都会心生疑惑,当年是否真的喝下了那盞茶,为何记忆中那已是一杯白开水。物转星移,飞沙走石,一切都会改变,连同对着滔滔逝水许下的诺言,亦会更改它的初衷。

“此水几时休?此恨何时已?只愿君心似我心,定不负相思意。”就这般,在相思里惊心度日,把离愁别恨当成千劫百难,在无能为力的时候,怨怪起永不休止的江水。都说江水无情,不为任何人停驻,却不知,江水又比任何人都更有义,至少它不会转身,留下无谓的纠缠。人的相思,会有尽头,许多人明知相思枯竭,却连诀别的勇气都没有。

把秘密托付给时间,而自己却在人生的荒原,寻找新的一席之地,开始另一段缘,偷折一枝桃花,占为己有。桃花纷落,就像那些绚烂的爱情,抵不过年华的流转,曾经炽热如火,一旦转身,竟那般冷酷无情。如此也好,倘若都是圆满无缺,又如何将彼此的光华和黯淡显现。倘若背叛了爱情,也无须愧疚,就当是恪守了生命的原则,荣枯是本分。

可还是忘不了那些千恩万宠的时光,想要在江水中,品尝出同样的相思,不辜负彼此的心意。总以为握住相思,就可以安然一世,在有情的岁月里,和所爱之人暮暮朝朝。岂不知,隔着万里蓬山的对

话,要比隔着一扇窗、一道门槛,更耐人寻味?

不要以为,闻到彼此的呼吸,就意味着亲近。有时候,距离像是一条没有尽头的河流,它可以延续情感,越远的地方,越是久长。久别重逢的人,聚在了一起,满怀惊喜地想要吐露衷肠,说出口才发觉,自己记着的不过是时间遗落下来的散乱篇章。

静下心来,方想起了写这首词的作者——李之仪。这首词,因为语言通俗易懂又风情独特,所以读过的人,皆难以忘怀。尤其在长江一带,风靡一时,那些陷于爱恋中的男女,时常借词句来表达心意。

流年易过,那些失去的光阴和美好的爱情,都沉落江底,此生不复见。又会有新人,来到江岸,在告别之前,探身取水,装一罐水的相思,也装一罐水的性灵。回去后,有些人迫不及待饮下,有些人刻下誓言,封存。

关于李之仪,历史上只给了他轻描淡写的几笔:北宋词人,字端叔,自号姑溪居士,才华横溢,做过官。而我却深记那么一段文字。李之仪《与祝提举无党》里写道:“某到太平州四周年,第一年丧子妇,第二年病悴,涉春徂夏,劣然脱死。第三年亡妻,子女相继见舍。第四年初,则癣疮被体,已而寒疾为苦。”后遇赦复官,授“朝议大夫”,未赴任,仍居太平州南姑溪之地,以太平州城南姑溪河(又称鹅溪)为缘,自名“姑溪居士”。

短短几行字,仿佛看到一段被岁月的利刃宰割的人生。不知道,在水一方的伊人,究竟是谁,又去了哪里。但我们知道,在长江水饮尽之前,她已经将自己和爱情一起典当,变卖给了别人。而词人也错过了赎回的期限。这么多年,长江的水依旧东流,曾经约定好的人,却和相思一起缺席。

节选自《一剪宋朝的时光》



《坏孩子》

作者:学群

出版社:花城出版社

出版时间:2016年11月

编辑推荐词

本书从主人公的少年时代写起,采用第一人称叙述了主人公牛立人所经历的一系列事件。而这一系列事件,均离不开“坏孩子”标题所点出的“坏”字。正是在这样的人生经历中,主人公在不断地成长。与《麦田里的守望者》相似,《坏孩子》也有愤怒有焦虑,同时又对人物内心有着深刻细腻的剖析与描绘,最终都指向了一个少年的内心世界,同时又有对现实社会的现实投影。

逃学

逃学从自家的阁楼开始。爷爷奶奶就在楼下,我躲在他们的头顶上。奶奶老是在说话在念叨,走到哪里就把声音带到哪里。爷爷不说话,一个劲在抽烟。闻到辛辣的早烟味,就知道爷爷在下头。楼板就像班干部,你一动它就响,在爷爷奶奶的头顶上响。

蹑手蹑脚,就像一只老鼠。老鼠从洞里出来,就跟偷了东西似的,躲躲闪闪,挤紧身子贴着墙一路小跑。遇着什么,赶紧往洞里一钻。一只老鼠总是随时随地能找到洞口,从地面上消失。洞口之内,四通八达,可以自由来去。老鼠要逃学会容易得多。它可以白天躲在洞里睡觉,晚上再从那里溜出来。晚上人们都被睡眠收走,世界就空出来了。假如它有一面镜子,也不用藏在地窖里,人和镜子之间隔着好几堵墙隔着泥土。老鼠比人强。当然,这并不意味着我想做一只老鼠。要做至少也得做一只猫,就像这只躺在楼板上呼呼大睡的大花猫。

一只老鼠不能这样大大咧咧躺在这里睡大觉。一个人也不行。猫摊开

身子,把整个白天都睡成了夜晚,到了晚上再动身。那时候没有人,没有这个校长那个主任,没有课堂和操场。没有这些东西,世界会变得很大,大得可以做很多想做的事情。不用上课,不用开会,不用背这个背那个,不用做操。一只公猫最想做的事情大概就是跟母猫在一起。母猫其实也愿意,可它要装出不愿意的样子。猫叫起春来惊天动地,它的情场比礼堂比操场比大队公社还要大,连天空也变成了它们的。星星眨着眼,一副知情的样子。孙悟空七十二变,我只要一变,在逃学的时候变成一只猫。

人没有办法像猫那样。他要么像一个方块字,一横一竖一撇一捺全都工工整整坐在格子里。要么从格子里溜出来,像一只老鼠偷偷摸摸——虽然你什么也没偷,只是把自己的时间从规定好的地方拿一些回来,可你还是像偷了一样。仿佛它们本来就不是你的,是家长的,老师的,校长主任的,这个那个的。他们的理由堂而皇之,他们把你的东西收上去,天经地义。这个世界本来就是

为他们设计的。除非你也长上胡髭叼上烟斗。可是我的这些还装在一面镜子里,镜子埋在红薯窖里。因此,你只能像老鼠一样,偷偷挪动自己的脚。

从南墙的小窗投射进来的一块亮光刚好把中间一块地方照亮,靠墙的好些东西全都待在晦暗中:蓑衣大篮盘斛桶箩筐,藏得下人的就那两具棺材。一只老鼠它要出门,就得先找好藏身的洞。

小窗外面,池塘边的麻石跳板上蹲着一个女人。女人正用棒槌捶打前面的湿衣服。每捶一下,池塘周围就应和着一声共鸣。周围的塘坳、树木、房屋,还有远处的山都乐得跟一个女人一起出声。捶过一阵,女人将衣服伸到石板下面去漂洗。这时候,她的臀部就像是专门弓给楼上小窗看——阿珍姐的臀部!她竖在那里,你好想在上面做点什么,又不知道究竟做什么。有一种欲念打身子里往外伸展,可它能伸到哪里去呢?它伸不过地坪——偷金砖抢羊跳房子的地坪。你什么也做不了,只好在窗户里面摇动你自己。你一动,楼板就在脚下响。

节选自《坏孩子》